

登记通知书

(张)登字〔2023〕第3号

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:

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,符合法定形式,
我局予以登记。

(登记机关盖章)

2023年1月3日

- 注: 1、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、变更、注销登记;
2、名称变更登记的,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,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(备案)内容。
3、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,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。
4、个体工商户未申报名称的,在填写市场主体名称的横线部分填写申请人姓名。

核发证照情况表

名称	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/注册号	91130700730245739F	登记类型	变更登记
核准日期	2023 年 1 月 3 日	发照日期	
通知书名称	通知书文号	领取人签字	领取日期
登记通知书	(张) 登字 (2023) 第 3 号		
营业执照正本____ 1 ____份 营业执照副本____ 5 ____份			
外国(地区)企业常驻代表机构 登记证____份			
外国(地区)企业常驻代表机构 代表证____份			
备 注			